

# 千阳县农业农村局

---

类别：A类

签发人：杨红忠

千农函〔2026〕28号

## 关于对政协千阳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第116号提案的答复函

贾维刚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建设果业高质量发展服务中心的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苹果产业是我县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首位产业。2021年12月31日，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建设全国现代果业高质量发展基地的意见〉的通知》，成立由县委书记任第一组长，县长任组长，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常务副县长、分管副县长任副组长，川塬各镇及县级相关部门等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千阳县建设全国现代果业高质量发展基地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农业农村局，县政府分管副县长担任办公室主任，县农业农村局局长兼任办公室副主任，具体负责苹果产业高质量发展工作。

县农业农村局负责苹果产业高质量发展相关工作，重点包括编制苹果产业发展中长期规划、制定发展政策、产业化经营发展、质量安全监管、科技创新与推广、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

人才培养等工作。农业农村局下属的县果业发展中心主要任务是开展果树技术推广和培训，引进新技术、新品种，开展示范与推广，配套物资服务，促进果业生产发展。与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合作建设苹果试验示范站，通过苹果新砧木及砧穗组合、栽培技术、加工工艺和新产品等方面的试验、示范与推广，实现苹果丰产、优质和高效目标。成立宝鸡苹果研究院，主要负责科技研发、绿色基地建设、品牌营销、技术培训等工作。成立绿丰果业发展服务有限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有果品生产、加工、营销、技术服务等。县农业农村局、县果业发展中心、苹果试验站、苹果研究院等单位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共同推进苹果产业高质量发展。

以上答复，若有不妥，请批评指正。再次感谢您对我县果业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欢迎多提宝贵意见或建议。



联系电话：0917—4241052

---

抄送：县政府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

---